

福建省林业局文件

闽林文〔2023〕94号

福建省林业局关于东冲半岛 滨海道路（积石至閩峡）改造提升项目 涉及东冲半岛风景名胜区段选址方案的核准意见

宁德市林业局、自然资源局：

你们《关于转报霞浦东冲半岛滨海道路（积石至閩峡）改造提升项目涉及东冲半岛风景名胜区段选址方案的请示》（宁林〔2023〕23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核准意见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上报的《东冲半岛滨海道路（积石至閩峡）改造提升项目涉及东冲半岛风景名胜区段选址方案》，公路涉及东冲半岛风景名胜区 20.6 公里，路面宽度大部分为 10.5 米，局部路面宽度为 7.5 米，采用三级公路标准提升改造。

二、施工单位要因地制宜、合理布置施工现场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做到安全文明施工，不得在风景名胜区内随意堆放建设材料及设置废弃物堆放场。同时，要优化施工工艺，尽量避免施工对水体等自然生态环境的影响。

三、建设单位要按照《福建省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依法依规办理其他相关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。同时，要加强项目施工过程的监督检查，督促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和建设单位强化安全管理；项目结束后，要及时做好边坡等的修复治理以及场地清理和绿化美化工作，维护景区环境风貌。

福建省林业局

2023年10月29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